

目 錄

第 22 屆第 4 次及第 5 次臨時會

壹、第4次及第5次臨時會議事日程表	1
貳、代表出缺席一覽表	3
參、分類紀錄	5
第一篇 會議紀錄	5
一、第一次會議	
二、第二次會議	
三、第三次會議	
四、第四次會議	
五、第五次會議	
六、第六次會議	
第二篇 議決案篇(審議議案、臨時動議)	13
肆、附錄	19
一、演詞	19
二、大會議決案諮詢情形一覽表	21

壹、議事日程表

雲林縣崙背鄉民代表會第22屆第4次及第5次臨時會議事日程表

日期	星期	會議次	議程時間	上午		下午
				8:50	10:00—12:00	2:00—5:00
第4次臨時會	112年11月23日	四	第一次會	代表報到	討論事項 審議113年度總預算案(第二讀會) 審議議案	
	112年11月24日	五	第二次會	代表報到	討論事項 審議113年度總預算案(第二讀會) 審議議案	
	112年11月25日	六			例假日	
	112年11月26日	日			例假日	
	112年11月27日	一	第三次會	代表報到	討論事項 審議113年度總預算案(第二讀會) 審議議案	
	112年11月28日	二	第四次會	代表報到	討論事項 審議113年度總預算案(第二、三讀會) 審議議案	
第5次臨時會	112年11月29日	三	第五次會	代表報到	討論事項 審議113年度總預算案(第二、三讀會) 審議議案	
	112年11月30日	四	第六次會	代表報到	一、討論事項 審議議案 二、臨時動議 其他討論 三、宣讀會議記錄(11月29、30日) 四、閉會	

貳、代表出席一覽表

代表出缺席一覽表

出缺席人數：“／”係指出席、“X”係指請假、“日”係指星期日、“週”係指週休。

座號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十一	合計		
姓名 月 日	蔡 志 山	林 金 玲	李 明 恭	李 居 安	李 國 平	李 日 有	廖 高 源	李 日 存	梁 獻 東	林 基 明	蔡 日 生	出席	請假	
11 23	/	/	/	/	/	/	/	/	/	/	/	X	10人	1人
11 24	/	/	/	/	/	/	/	/	/	/	/	/	11人	
11 25	週	週	週	週	週	週	週	週	週	週	週	週		
11 26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11 27	/	/	/	/	/	/	/	/	/	/	/	/	11人	
11 28	/	/	/	/	/	/	/	/	/	/	/	X	10人	1人
11 29	/	/	/	/	/	/	/	/	/	/	/	X	10人	1人
11 30	/	/	/	/	/	/	/	/	/	/	/	X	10人	1人
備註														

參、分類紀錄

第一篇

會議紀錄

第一次會議紀錄

一、開會時間：112年11月23日

二、開會地點：本會議事廳。

三、出席代表：蔡主席誌山、林副主席金玲、李代表明恭、
李代表居安、李代表國平、李代表日有、
廖代表高源、李代表日存、梁代表獻東、
林代表基明

四、列席人員：鄉長李泓儀、秘書廖坤猛、民政課課長黃茗綉、
財政課課長吳秀蓮、建設課課長葉書銘、農業課
課長詹健宗、社會課課長鄧順廷、人事室主任王
耀慶、主計室主任張秀英、政風室主任李培銘、
幼兒園園長廖坤猛代、清潔隊隊長曾淑貞、圖書
館管理員廖世宗、市場管理員李日傑、殯宗所所
長廖崇輝

主席：蔡主席誌山 司儀：李秘書文正 紀錄：李怡憑
審議預算、討論事項、審議議案（文詳議決案篇）

散會

第二次會議紀錄

一、開會時間：112年11月24日

二、開會地點：本會議事廳。

三、出席代表：蔡主席誌山、林副主席金玲、李代表明恭、
李代表居安、李代表國平、李代表日有、
廖代表高源、李代表日存、梁代表獻東、
林代表基明、蔡代表日生

四、列席人員：鄉長李泓儀、秘書廖坤猛、民政課課長黃茗綉、
財政課課長吳秀蓮、建設課課長葉書銘、農業課
課長詹健宗、社會課課長鄧順廷、人事室主任王
耀慶、主計室主任張秀英、政風室主任李培銘、
幼兒園園長廖坤猛代、清潔隊隊長曾淑貞、圖書
館管理員廖世宗、市場管理員李日傑、殯宗所所
長廖崇輝

主席：蔡主席誌山 司儀：李秘書文正 紀錄：李怡憑
審議預算、討論事項、審議議案（文詳議決案篇）

散會

第三次會議紀錄

一、開會時間：112年11月27日

二、開會地點：本會議事廳。

三、出席代表：蔡主席誌山、林副主席金玲、李代表明恭、
李代表居安、李代表國平、李代表日有、
廖代表高源、李代表日存、梁代表獻東、
林代表基明、蔡代表日生

四、列席人員：鄉長李泓儀、秘書廖坤猛、民政課課長黃茗綉、
財政課課長吳秀蓮、建設課課長葉書銘、農業課
課長詹健宗、社會課課長鄧順廷、人事室主任王
耀慶、主計室主任張秀英、政風室主任李培銘、
幼兒園園長廖坤猛代、清潔隊隊長曾淑貞、圖書
館管理員曾淑貞代、市場管理員李日傑、殯宗所
所長廖崇輝

主席：蔡主席誌山 司儀：李秘書文正 紀錄：李怡憑
審議預算、討論事項、審議議案（文詳議決案篇）

散會

第四次會議紀錄

一、開會時間：112年11月28日

二、開會地點：本會議事廳。

三、出席代表：蔡主席誌山、林副主席金玲、李代表明恭、
李代表居安、李代表國平、李代表日有、
廖代表高源、李代表日存、梁代表獻東、
林代表基明

四、列席人員：鄉長李泓儀、秘書廖坤猛、民政課課長黃茗綉、
財政課課長吳秀蓮、建設課課長葉書銘、農業課
課長詹健宗、社會課課長鄧順廷、人事室主任王
耀慶、主計室主任張秀英、政風室主任李培銘、
幼兒園園長廖坤猛代、清潔隊隊長曾淑貞、圖書
館管理員廖千瑩代、市場管理員李日傑、殯宗所
所長廖崇輝

主席：蔡主席誌山 司儀：李秘書文正 紀錄：李怡憑
審議預算、討論事項、審議議案（文詳議決案篇）

散會

第五次會議紀錄

一、開會時間：112年11月29日

二、開會地點：本會議事廳。

三、出席代表：蔡主席誌山、林副主席金玲、李代表明恭、
李代表居安、李代表國平、李代表日有、
廖代表高源、李代表日存、梁代表獻東、
林代表基明

四、列席人員：鄉長李泓儀、秘書廖坤猛、民政課課長黃茗綉、
財政課課長吳秀蓮、建設課課長葉書銘、農業課
課長詹健宗、社會課課長鄧順廷、人事室主任王
耀慶、主計室主任張秀英、政風室主任李培銘、
幼兒園園長廖坤猛代、清潔隊隊長曾淑貞、圖書
館管理員廖世宗、市場管理員田富州代、殯宗所
所長廖崇輝

主席：蔡主席誌山 司儀：李秘書文正 紀錄：李怡憑
審議預算、討論事項、審議議案（文詳議決案篇）

散會

第六次會議紀錄

一、開會時間：112年11月30日上午10點05分至10點20分

二、開會地點：本會議事廳。

三、出席代表：蔡主席誌山、林副主席金玲、李代表明恭、
李代表居安、李代表國平、李代表日有、
廖代表高源、李代表日存、梁代表獻東、
林代表基明

四、列席人員：鄉長李泓儀、秘書廖坤猛、民政課課長黃茗綉、
財政課課長吳秀蓮、建設課課長葉書銘、農業課
課長詹健宗、社會課課長鄧順廷、人事室主任蔡
佳珍代、主計室主任張秀英、政風室主任李培銘
、幼兒園園長廖坤猛代、清潔隊隊長曾淑貞、圖
書館管理員廖世宗、市場管理員廖崇輝代、殯宗
所所長廖崇輝

主席：蔡主席誌山 司儀：李秘書文正 紀錄：李怡憑

李秘書文正：各位大家早，今天是中華民國 112 年 11 月 30 日，是
第 22 屆第 4 次及第 5 次臨時會的第六次會，上午的議
程是討論議案，已達法定開會人數，請主席宣布開
會，進行議程，以上。

蔡主席誌山：開始開會。

李秘書文正：崙背鄉公所於 11 月 27 日函送「補辦阿勸村成功段 7
、59 地號殯葬用地禁葬、遷葬公告事項」乙案，本

案是否列入第3號議案，請主席諮詢各位代表。

蔡主席誌山：各位代表有沒有意見？

李秘書文正：各位代表沒有意見，本案列入第三號案。

一、討論事項、審議議案（文詳議決案篇）。

二、臨時動議：無。

三、宣讀會議紀錄。

李秘書文正：本次臨時會議決案諮詢出席代表，本次臨時會共討論3個議案：第1號議案，議決是「主決議：照原案通過。附帶決議：第 100頁游泳池規劃為戲水空間等相關費用新台幣14萬7,000元，應維持游泳池之泳道游泳功能，不得僅規劃為戲水空間。」；第2號議案，議決是「照原案通過」；第3號議案，議決是「照原案通過」，這是本次臨時會所議決的結論。

四、閉會

主席宣布散會。

散會

參、分類紀錄
議決案篇
(審議議案、臨時動議)

鄉公所提案

編號：第1號案 類別：主計 提案人：崙背鄉公所

案由：檢送本鄉113年度總預算，請 審議賜復。

理由：依據地方制度法第37條、第40條及預算法第51條規定辦理。

辦法：請貴會審議通過後由本所函報縣府核備。

李秘書文正：現在進行的是第一號案「本鄉113年度總預算案」
第二讀會。

蔡主席誌山：各位代表有什麼需要討論？請踴躍發言，請國平代表。

李代表國平：主席、大家好，有關鄉內的游泳池，本席認為公所應當全力去爭取經費，供鄉民使用，如果只是規劃成戲水空間，實在是不妥，也不符合多數鄉親的期望，我相信代表同事也是承受很多鄉民的壓力，本席在這邊希望大會作成附帶決議，規劃內容要維持泳道的功能，不能只作為戲水空間，以上，謝謝。

蔡主席誌山：各位代表不知道還有沒有要發言的？如果沒有，本案決議照原案通過，另外附帶決議：本鄉游泳池修復，應維持游泳池泳道游泳功能，不得僅規劃為戲水空間，本席希望各位代表的意見來完成第二讀會，議事再進行。

李秘書文正：本案已經完成第二讀會，現在進行第三讀會。

蔡主席誌山：各位代表有沒有需要作文字修正？如果沒有，請秘書宣讀本案的決議。

表決情形：在席代表數11人。

贊成：在席代表一致無異議通過。

議決：主決議：照原案通過。附帶決議：第100頁游泳池規劃為戲水空間等相關費用新臺幣14萬7,000元，應維持游泳池之泳道游泳功能，不得僅規劃為戲水空間。

編號：第2號案 類別：建設 提案人：李代表日存

案由：擬請專案改善崙背鄉都市計畫內南昌路（即自中山路起至南光路止）鋪面案，請崙背鄉公所積極爭取經費改善，以利鄉民通行安全。

理由：一、旨揭位置分布於本鄉東明村、南陽村及崙前村等行政區域內，平日往來市區車流密集，又住宅區建設開發及民生管線挖掘頻繁，致現況道路面層破損嚴重；另106年於路旁劃設標線型人行道使用迄今，使用率偏低且規劃當初尚未妥善考量住戶停車實際需要，讓當地交通違規亂象引發熱議，影響周邊村民生活品質及用路人行車安全，請崙背鄉公所基於維護公共利益及大眾安全等綜合考量，共謀商議解決對策與配套措施，提升道路環境品質。

二、隨案併附道路位置圖及人民案件陳情書各一份。

辦法：經大會議決後，請公所據以辦理。

表決情形：在席代表數11人。

贊成：在席代表一致無異議通過。

議決：照原案通過。

編號：第3號案 類別：殯葬宗教業務 提案人：崙背鄉公所
案由：補辦阿勸村成功段7、59地號殯葬用地禁葬、遷葬公告事項，惠請審議。

理由：阿勸村塩園傳統公墓已分別於110年度、112年度遷葬完畢；惟查阿勸村成功段7、59地號尚未辦理禁葬、遷葬公告，為執行阿勸村塩園傳統公墓廢止作業，需補辦前述地號禁葬、遷葬公告。

辦法：請 貴會議決同意禁葬、遷葬。

表決情形：在席代表數11人。

贊成：在席代表一致無異議通過。

議決：照原案通過。

臨時動議：

無。

肆、附 錄

一、演詞

演 詞

蔡主席誌山致閉會詞要旨：

李鄉長、廖秘書、各課室主管、本會各位同仁，很難得本次會議和議案都能充份討論，會中大家都很認真審議議案，希望公所對本會的決議案能順利執行，共謀崙背鄉的發展，最後，祝各位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李鄉長泓儀致閉會詞要旨：

主席、副主席以及代表先進，感謝你們對本公所提出的議案來做審議，在這裡我們會好好的執行我們的預算，以及代表同仁的建議，會好好的執行，再次感謝大家，謝謝。

肆、附 錄

二、大會議決案諮詢情形

一覽表

大會議決案諮詢情形一覽表

議案別	類別	編號	案由	議決	諮詢情形及結果
鄉公所提案	主計	1	檢送本鄉 113 年度總預算，請 審議賜復。	主決議：照原案通過。 附帶決議：第 100 頁游泳池規劃為戲水空間等相關費用新臺幣 14 萬 7,000 元，應維持游泳池之泳道游泳功能，不得僅規劃為戲水空間。	主席報告並無錯誤無人異議
代表會提案	建設	2	擬請專案改善崙背鄉都市計畫內南昌路(即自中山路起至南光路止)鋪面案，請崙背鄉公所積極爭取經費改善，以利鄉民通行安全。	照原案通過	主席報告並無錯誤無人異議
鄉公所提案	殯葬宗教業務	3	補辦阿勸村成功段 7、59 地號殯葬用地禁葬、遷葬公告事項，惠請 審議。	照原案通過	主席報告並無錯誤無人異議

雲林縣崙背鄉民代表會

主 席 蔡 誌 山

副 主 席 林 金 玲

秘 書 李 文 正

中華民國 112 年 11 月 30 日